

关于 2026 年晋安区乡村振兴中央财政衔接 资金项目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6 年农垦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项目管理全程清单的通知》（闽农厅办函〔2026〕8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我区组织开展 2026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建设工作，现对晋安区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库予以公示，如有异议自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向区乡村振兴局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8 日——5 月 13 日

监督电话：0591——87480420

附件：2026 年度晋安区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库汇总表

福州市晋安区乡村振兴局

2026 年 4 月 28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